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9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正邦科技	股票代码	0021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ST正邦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昆	刘舒、孙鸣啸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昌东大道7003号办公大楼6楼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昌东大道7003号办公大楼6楼	
传真	0791-86287668	0791-86287668	
电话	0791-86280667	0791-86280667	
电子信箱	zqb@nzbkj.com	zqb@nzbkj.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饲料生产与销售、生猪养殖与销售及兽药的生产与销售。

1、饲料业务

公司主要提供猪饲料、禽饲料以及少量水产饲料和反刍饲料,产品结构以全价料为主,同时浓缩料产品也已形成了一定规模。饲料产品主要用于饲喂畜禽及水产品,为畜禽及水产品生长提供必要的营养元素。公司是国内大型生猪养殖和饲料企业,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复工复产工作有序推进。

2、生猪养殖业务

公司是国内大型生猪养殖企业,公司主要产品包括肥猪和仔猪。报告期内,公司肥猪产品主要出售给批发商、肉联厂及肉食品加工厂进行屠宰及深加工,仔猪主要出售给其他养殖单位或个人进行育肥。

3、兽药业务

主要产品以猪、禽用兽药为主。公司主要自主研发生产和销售兽药、混合型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添加剂等产品。兽药产品主要用于预防、治疗、诊断动物疾病或者有目的地调节动物生理机能。

(二)主要业务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下辖饲料、生猪养殖、兽药三大业务板块,公司各业务板块的经营模式如下:

1、饲料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持续借助双胞胎集团强大的经营管理能力,复用双胞胎集团经营管理模式逐步盘活公司饲料业务,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强化对营销前台的管控,重新构建前后台作战体系及分权和行权,强化前台主战、后台主建的职责分工,建立更高效的流程化经营组织;

(2)在产品设计上以猪料和禽料为主,同时根据经营规划布局水产料和反刍料;

(3)针对不同客户群体采用不同的业务模式,分销主要围绕优质经销商开发,在全国各乡镇布局经销商网点,家庭大猪场采用直销经营模式,养殖公司和规模化大猪场采取大客户代工经营模式。

2、生猪养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生猪养殖业务的主要经营模式有自繁自养模式和“公司+农户”合作养殖模式。

(1)自繁自养模式是指以自营方式管理和经营猪场,主要产品是肥猪及仔猪。

(2)“公司+农户”模式

“公司+农户”模式是一种轻资产扩张模式,即在公司的繁殖场周围一定区域内,发展若干合作养殖农户,公司为农户提供仔猪、饲料、兽药、全程养殖技术指导和管控,公司负责生猪销售,并承担肥猪销售的市场风险,合作农户负责育肥阶段猪场的建设投资、生猪育肥饲养工作,不承担生猪养殖的市场风险。该模式的核心是融合了公司成熟的猪场管控技术及环保建设优势、品牌优势、完整的产业链优势、养殖技术优势及肥猪的销售优势,并结合了农户的固定资产建设、土地资源、养殖责任心等要素,该模式可突破自建猪场的资金瓶颈,推动公司生猪养殖业务以更快速度发展。在“公司+农户”模式下,公司会根据合同要求对养户出栏率、料肉比、饲养时间等指标进行约束性考核,并定期对考核结果无异议的养户进行费用结算。

3、兽药业务

公司兽药产品主要通过一级代理商分销为主,逐步加大直销大客户开发力度。同时组建了一支实力强劲的技术团队,充分复用双胞胎集团在养猪领域深厚的专业能力,精心打造了信息分享与咨询、疾病检测与诊断、动保化验与药敏、技术培训与交流四大服务体系,为广大养殖客户排忧解难,止养殖更轻松更高效。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1、饲料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借助双胞胎集团强大的序列运营能力,积极稳健地开展饲料工厂复工复产工作。公司致力于贴近一线,业务条线各级管理人员和后台支持部门均积极下沉到业务一线,增进对市场、客户和目身的了解,针对不同区域不同条线的业务痛点定制化解决方案;公司通过加强流程化组织运营,打磨市场竞争力;借助市局完善的饲料配方和营销体系,通过大量招商会快速开发禽料优质客户及养户;公司优先在市场容量大、有物流优势的区域复工复产。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饲料(含调拨至养殖板块)合计124万吨,同比增长34%。

2、生猪养殖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与双胞胎集团的协同效应,结合公司实际,集中优势资源开展生猪养殖业务的复工复产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生猪出栏414.66万头,其中商品猪出栏199.46万头,仔猪215.20万头。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能繁母猪存栏约27.5万头。

(1)分层分类精准管理,整合资源、死磕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优化管理模式,分层分类精准管理,整合资源、死磕成本。公司围绕项目制改革,元点发力,群策群力;细化组织序列,分层分类,抓主要矛盾及矛盾的方面,成立几百个具体项目,精准管理;通过复工复产盘活闲置资产、数智化赋能、灵活优化防控策略、优化考核激励、完善流程制度等方面提高管理及技术水平,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2)盘活闲置猪场,提升经营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的专门资产处置团队对复身复产工作进行项目制管理,并实行一场一策的盘活策略,重视效率与效益的平衡,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资产盘活质量。随着复工复产工作的积极稳健推进,公司核心种猪种群实现了延续和稳定,繁殖种群和育肥种群规模正逐步恢复。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整体资产利用率仍偏低,公司闲置资产对公司整体经营效益仍存在一定程度影响。

(3)坚持长期育种工作,助力业务发展

公司始终坚持长期育种工作,培养了一批业务技术骨干,同时也聚华中农业大学、江西农业大学等国家重点农业院校保持长期合作关系;公司拥有法系、丹系、PIC、托佩克系等较为丰富的育种资源,建立了从核心群、扩繁群、商品群的一整套完整的育种体系。公司目前的能繁种群中保留了进口种猪的优质种源,为公司育种科研工作和能繁种群更新扩繁提供了良好基础。

(4)加速数智化,精细化管控助力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智能化养猪步伐,进一步扩大智能化设备的推广和IOT(物联网)的覆盖范围;智能化设备共计接入10.4万餐,IOT综合覆盖率77%。

智慧养猪IOT系统深度融合智能装备、5G网络等技术,赋能养猪生产,颠覆传统养殖模式,助推行业转型升级。智慧养猪IOT系统对猪场设备、环境数据进行采集、分析,对异常情况及时预警、报警,帮助更快、更准地发现影响猪群生长的问题,提前人工干预纠偏,提升生产养猪效率。其中智能环控系统对猪群舒适度实时、日动分析,温湿度异常半元日动报警推送,可以精准发现现场问题,辅助管理者高效解决现场不控问题;智能饲喂系统对猪群采食实时监控、分析,通过健康和长势进行营养方案的优化,异常采食、健康状态日动报警推送,帮助提前介入治疗;智能供料系统实现了饲料从猪场外输送进猪舍内的自动化,减少了人工操作的环节和劳动强度,节省了大量的时间和人力成本;智能水电系统对场区水量、水质、水压实时监测,异常用水、用电超标场区预警,帮助场区实现节水减排、节能降耗。

3、兽药业务

报告期内,在双胞胎集团的帮扶下,公司兽药业务全面对标、全面复用、全面赋能;整合双方的生产、技术、市场资源,成本降低,效率提升,对外销量明显增长,2024年兽药销售收入0.74亿元,同比增长14.34%。

报告期内,兽药业务在生产方面通过配置自动化设备、整合产品结构、优化生产流程,生产效率显著提升;后期将持续引入自动化生产线,逐步完善智能管理系统,探索灯塔工厂,持续提升生产效率。研发方面通过变革产品工艺、包装、浓度等,进一步提升产品品质,降低成本;后期将建立产品研发体系,打造核心技术平台,精准开发新药、专利药,提升产品竞争力。销售方面目前以渠道经销商为主,直销占比较低,后期将加大直销客户开发,同时组建一流技术团队提供优质产品与服务,拓展销售渠道,打造具有行业竞争力的兽药品牌,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有序推进复工复产工作,饲料业务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管理沉一线,端到端拉通,销量大幅增长;生猪养殖业务逐步恢复,养户市场信任度逐步修复,生产成绩显著提高,生产效益稳中有进;兽药业务充分发挥与控股股东的协同、对标与赋能效应,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四)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自2023年12月公司重整执行完毕后,生产经营逐步好转,生猪养殖业务、饲料业务稳步复工复产,养户口碑和信誉逐渐恢复,经营业绩明显提升。公司复用控股股东双胞胎集团的管理与平台,通过强化管理、提升技术、改革考核等措施,生产效益稳中向好。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8.70亿元,同比上升26.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6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3.33亿元,较上年同期亏损4.83亿元大幅减亏93.19%,主要原因如下:

1、复工复产有序推进叠加生产效率提升,营业收入实现同比增长

2024年,公司商品猪销售数量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销售均价较上年同期增加1.2元/斤,出栏均重较上年同期增加15公斤/头左右,得益于均价及重量的上升,公司养殖业务收入实现了一定增长。与此同时,饲料业务复工复产顺利推进,有力带动了饲料业务收入的提升。综上,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8.70亿元,较上年同期69.92亿元增长26.86%。

2、深耕成本管控叠加控股股东赋能,生产成绩攀升综合成本下降

公司持续狠抓生产管理和成本管控,叠加双胞胎集团将成本管控流程、资源优势等全面复制导入公司,公司生产成绩稳步提升,综合成本逐步下降。2024年,公司生猪养殖业务毛利率22.83%,较上年同期-25.43%增长48.27个百分点,整体毛利润13.15亿元,较上年同期-10.00亿元大幅上升,实现扭亏为盈。

3、产能加速恢复协同负债清偿,财务与期间费用双降

2024年,公司产能加速恢复,有息负债基本清偿完毕。2024年财务费用1.59亿元,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79.85%,期间费用14.08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8.24%。

4、报告期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往来账款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并对部分存货计提减值准备。2024年,公司计提的各项减值损失91.72亿元,较上年同期计提20.96亿大幅下降91.70%。

2024年,公司净利润虽然因重整收益大幅减少导致降幅较大,但扭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经营利润有了显著提升,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已重回良性发展的轨道。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9,000,407,899.71	17,494,129,821.88	17,494,129,821.88	8.61%	23,469,107,708.73	23,473,398,88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420,237,260.23	9,997,994,841.33	9,997,994,841.33	14.23%	-8,730,575,914.92	-8,729,798,061.51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8,869,716,323.34	6,991,677,730.61	6,991,677,730.61	26.86%	14,415,038,850.39	14,415,038,85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402,083.36	8,528,709,536.15	8,528,709,536.15	-97.46%	-13,387,147,012.44	-13,385,634,289.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2,562,919.92	-4,883,198,637.99	-4,883,198,637.99	93.19%	-11,542,566,709.97	-11,541,042,98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436,414.86	-1,383,413,577.41	-1,383,413,577.41	112.61%	-5,467,628,075.78	-5,467,628,075.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34	2.5685	2.5685	-99.09%	-4.2833	-4.28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34	2.5685	2.5685	-99.09%	-4.1836	-4.18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	201.98%	201.98%	-199.98%	-421.47%	-421.3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年12月13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解释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16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2年1月1日)因适用解释16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2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根据解释16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累积影响调整如下:

1、递延所得税资产2022年1月1日原列报金额16,683,765.57元,累积影响金额13,069,037.23元,调整后2022年1月1日列报金额29,752,802.8元;

2、递延所得税负债2022年1月1日原列报金额1,127,502.09元,累积影响金额13,803,906.81元,调整后2022年1月1日列报金额14,931,408.9元;

3、未分配利润2022年1月1日原列报金额-12,486,384,072.12元,累积影响金额-734,869.58元,调整后2022年1月1日列报金额-12,487,118,941.7元;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2年1月1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16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1、递延所得税资产2022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8,786,506.63元,累计影响金额14,291,178.62元,变更后2022年12月31日金额23,077,685.25元;

2、递延所得税负债2022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776,001.41元,累计影响金额13,513,325.21元,变更后2022年12月31日金额14,289,326.62元;

3、未分配利润2022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25,881,532,608.33元,累计影响金额777,853.41元,变更后2022年12月31日金额-25,880,754,754.92元。

根据解释16号的规定,本公司对拟益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所得税费用2022年度变更前金额7,835,040.91元,累计影响金额-1,512,722.99元,变更后2022年度金额6,322,317.92元。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17号”),本公司自2023年10月25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41,845,444.21	1,791,020,451.20	2,614,541,286.59	3,032,309,17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804,484.37	-78,687,713.36	428,163,017.75	-84,268,73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7,378,600.55	47,271,837.91	-26,274,846.09	-36,171,31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675,730.92	-258,084,566.38	-403,819,466.73	1,119,016,167.8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5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3,8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双胞胎农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3%	1,400,000,000	1,400,000,000	不适用	0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9%	1,044,506,038	615,658,482	不适用	0	
芜湖千樱信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5%	310,000,0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	263,675,816	5,002,896	不适用	0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八一支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3%	197,304,793	11,717,052	不适用	0	
LIEW KENNETH THOW JIUN	境外自然人	1.83%	169,636,419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154,246,984	0	不适用	0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144,993,464	13,363,154	不适用	0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县支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	142,906,105	1,374,336	不适用	0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	136,847,612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双胞胎农业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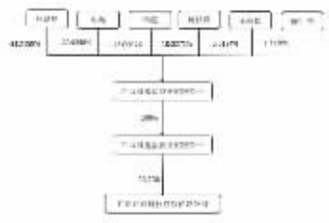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

2024年5月1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关于对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4〕第11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对有关问题逐个进行了认真分析、核查,于2024年6月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公司关于撤销公司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于2024年6月11日停牌一天,并于2024年6月12日开市起复牌。股票简称由“*ST正邦”变更为“正邦科技”,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157”,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6月8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暨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熊志华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7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鲍洪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各独立董事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在2025年4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董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生产经营等方面的工作及所取得的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8.7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86%,毛利13.15亿元,较上年增长231.34%;四项费用14.08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8.24%;实现归母净利润2.16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7.46%。

2024年末资产负债率46.42%,较年初下降7.55个百分点;总资产190.0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6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33.2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5.97%;存货期末余额20.0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3.39%;生产性生物资产8.5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71.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14.20亿元,较上年末上升14.23%。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本项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项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2024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披露于2025年4月25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019号公告。

5、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报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16亿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63.75亿元,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71.36亿元。

根据《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4年度不具备分红条件,公司拟定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且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详见2025年4月25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020号公告。

6、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2025年4月25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021号公告。

7、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2025年4月2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2025年4月25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030号公告。

9、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锁定公司产品成本和产品销售价格,有效规避生产经营活动中因原材料和库存产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计划利用商品期货和商品期权进行套期保值业务操作。根据公司经营实际,任一时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3亿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15亿元,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便于业务开展,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金额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该业务有效期及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2025年4月25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025号公告。

10、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

《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2025年4月2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的形式审议。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公告》详见2025年4月25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026号公告。

12、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13、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4、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全票同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15、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在2025年度为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内增加被担保对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拟在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2025年度为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内增加3家子公司为被担保对象,2025年度公司新增担保预计额度不会发生变化,各本次新增被担保子公司,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可享担保总额度为11亿元,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可享担保总额度为10亿元。在全年预计担保总额范围内,各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在同类担保对象间调剂使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特别决议的形式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023号公告。

16、会议审议了《关于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双胞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总额不超过1亿元的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确保担保事项的公平与对等,公司拟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等,反担保金额及期限不超过双胞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及期限。

关联董事鲍洪星先生、华海女士、华辰先生在双胞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回避了表决,本议案参与表决的董事低于3人,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江西双胞胎农业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5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024号公告。

17、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14:30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25年4月25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027号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7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公司将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9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5月9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00	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	
7.00	关于在2025年度为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内增加被担保对象的议案	√	
8.00	关于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议案6.00、7.00为特别决议事项,须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议案8.00为关联议案,关联股东江西双胞胎农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文件已刊登于2025年4月25日的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定代表人出席,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和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